



【人生不靠“凡尔赛”】

最近,一种被称作“凡尔赛文学”的文案引发热议。有人说,“凡尔赛文学”其实就是“拐着弯炫富”,在自问自答、先抑后扬的话术中,让人感受到一种按捺不住的炫耀感。

相比赤裸裸的炫富,“凡尔赛文学”低调了不少,但“凡尔赛文学”不是文学,秀的也不是普通人的生活。生活往往容易陷入两大误区:一是看别人生活,二是生活给别人看。秀优越、晒生活是个人的自由,自娱自乐也无可厚非,但如果被“凡尔赛文学”蕴含的价值观牵着走,难免会陷入误区,甚至走偏人生的方向。

社会在发展,时代提供了宽广的舞台,人生拥有各种可能性。金钱和财富并不是唯一的价值尺度,物质生活也并非人生的唯一追求。一些网民发起“凡尔赛文学”创作大赛,以嬉笑怒骂的方式,对炫富之风进行反击,在轻松幽默的“玩梗”过程中完成了对“凡尔赛文学”的反思——这不是真诚的表达,也不是真实的生活。

向往更好的生活是每个人的自由和权利,既要敢于做梦,还应勤于追梦,人生不靠“凡尔赛”。用劳动创造价值,靠奋斗成就梦想,青春的未来处处充满可能!

【快递小哥评职称,好事、幸事!】

近日,一则“快递员、育儿嫂等也能评职称”的消息登上热搜,受到广泛关注。网友们在点赞人社部举措的同时也提出质疑:快递员评职称图啥?还有人调侃:是不是以后高级职称送快递能多挣一块钱?其实,职称不仅跟待遇紧密相连,更事关人的发展。让技能劳动者也能评职称是好事,更是幸事,远比一些人想象的重要。

长期以来,国家对“蓝领”和“白领”执行两套不同的职业技能评价体系,二者互不相通。这一定程度造成了不同职业群体的待遇差距,也给技能人才的职业发展带来障碍,特别是对新兴行业从业者造成了不利。

此次人社部印发通知,支持企业自主开展技能人才评价,建立健全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与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的贯通机制,无疑旨在打破“蓝领”“白领”的身份壁垒,体现了国家对技能劳动者的尊重与认可,有利于破除身份、学历、资历等障碍,将待遇分配与岗位价值、技能素质、实绩贡献等因素挂钩,搭建起“蓝领”人才成长的立交桥。

国家发展靠人才,企业竞争在人才。善待每一个岗位,让每一位劳动者有尊严、有出路、有奔头,既是发展进步的源泉,也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根本保障。

【花式逼员工辞职呼唤“裁员伦理”】

“那是你的事”“你不懂行吗”……因为要求设计师在一天之内作出“100张小年图”和“50张明天的早安图”供挑选,相关聊天记录在网络疯传,深圳飞跃旅行创始人王小琴成功出圈。

王小琴获封“海报女王”,有些戏谑的意味:按8小时工作计,四五分钟就要做一张海报出来。难怪很多设计师抱怨,即便是从网上下载都没这么快。员工因受不了这种刁难主动辞职比公司按照合同法与其解除合同,更能顺利裁员,还节约一笔赔偿金。企业这种小心思背后,可能是在经营上面临着困难,也可能是公司业务调整,必须清退设计师。但无论如何,这种“斗智斗勇”都是非常悲哀的。

裁员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正常现象,无需扯到道德上。但并非对裁员的正常性没有要求,该建立何种“裁员伦理”或许值得讨论。对公司来说,按照劳动法办事,是你必须遵守的义务。而对员工来说,在守护自己作为劳动者权利的同时,尽量保持微笑不对前东家出恶声,也算是体面的分手。

微言快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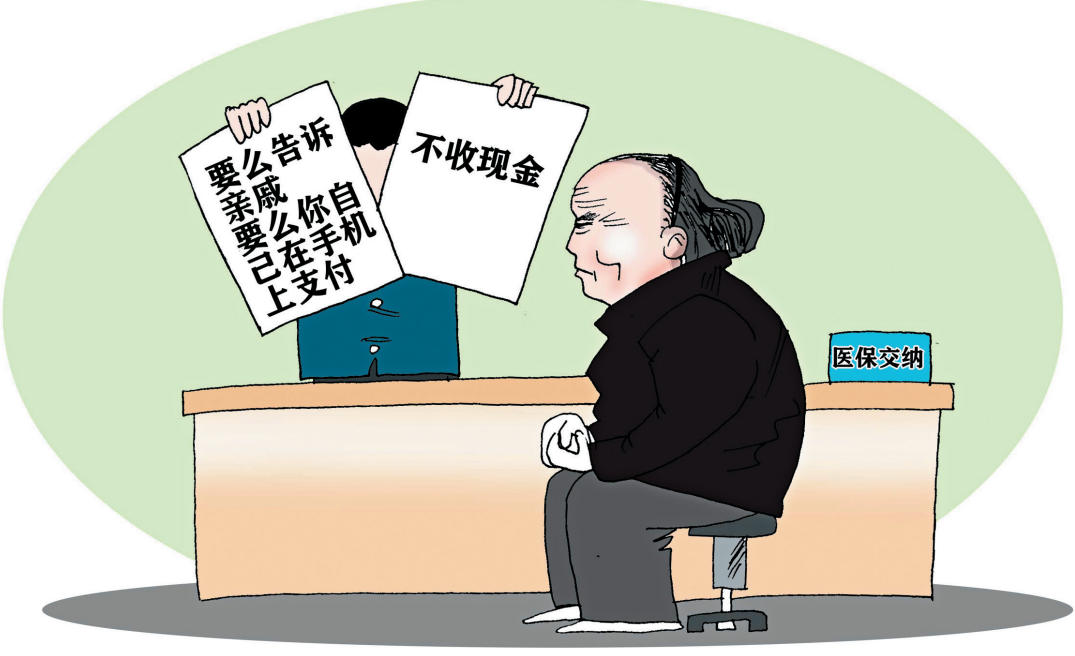
整治“天价搬家费”乱象

说好搬家费1200元,等东西搬到新地点后,却坐地涨到18000元,不给就不走,还扬言报警也不怕,双方僵持近两小时,气愤4000元才了结……北京的吴女士将这段气愤又恐惧的搬家遭遇发到网上,引发广泛关注。

@ 小蒋: 无论租房,还是买房,少不了雇人搬家。如果搬家被“讹”甚至受到恐吓,消费者不只是花冤枉钱,家庭地址、家人信息等也被对方知晓,安全隐患更令人后怕。无独有偶,不少消费者投诉自身经历和吴女士如出一辙。搬家竟搬出这样的乱子,不容小觑。市场乱象滋生,整治不可或缺。

@ 观点1+1: 法治社会不容不法逞凶,守法经营不存在“擦边球”地带,执法机关和行政部门须为权益受损的消费者主持公道。根据相关法律,市场监管部门对敲诈吴女士的公司做出了警告并处合并罚款80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。检察院以涉嫌强迫交易罪对公司法人代表等人依法批准逮捕。不法分子自食苦果,也给其他不法商家敲响警钟。

智能化时代,莫把老人抛下



网传视频显示,一老人独自冒雨在柜台交医保,工作人员告诉老人:“不收现金,要么告诉亲戚,要么你自己在手机上支付,(就)这两个方式。”老人有些不知所措。针对老人冒雨交医保被拒收现金一事,宜昌市医保局办公室一名工作人员回应称,他们已注意到该情况,正在和当地多部门共同调查。

“吃完走人就行”,让世界更温暖有爱

□杨朝清

微观点:这个世界的分量和质量,和我们每个人的角色扮演息息相关。参与类似“吃完走人就行”的“隐形慈善”,我们缺的不是渠道,而是知而行之的纯粹与勇敢。

近日,北京市一家餐厅贴出“告诉店员要套餐A,吃完直接走就行”的海报。餐厅负责人称曾遇没钱吃饭的顾客,加之疫情被减免房租,就想提供免费晚餐给有需要的人,希望他们在有能力时也帮别人。

在电影《一碗阳春面》中,父亲在交通事故中不幸去世,留下了一大笔债务,母亲带着兄弟俩艰难度日。连续几年,每年大年夜,母亲带着兄弟俩来到一家面馆,三个人只点一碗阳春面;面馆老板夫妻体谅顾客的不易与艰辛,不仅没有苛责他们,反而增加了阳春面的分量,还在物价上涨的背景下善意地为母子三人保持原价;为了避免他们尴尬,明明可以将面条分三个碗,面馆老板坚持只放在一个碗里。

母亲拼命工作,哥哥帮忙送报纸挣钱,弟弟帮忙做饭,在三人的共同努力下,这个家庭提前还清了债务,到面馆点餐也从一碗面变成了两碗面到最后的三碗面。《一碗阳春面》之

所以打动人心,不仅是因为它是一部苦难家庭的奋斗史,也是因为母子三人齐心协力互爱互助以及面馆老板尊重、体量和善待暂时处于困境之中的失意者。“吃完走人就行”和《一碗阳春面》有着同样的精神内核,那就是商家超越了算计与势利,用善意和温暖来善待顾客。

不论是找工作不够顺畅,还是遭遇家庭变故,抑或是投资创业失败,那些暂时处于困境的失意者不仅物质匮乏,还承受着精神上的失落感和挫败感。在经济市场化、人口流动化的今天,现实有些时候是坚硬、冰冷和残酷的;“吃完走人就行”犹如雪中送炭,不仅切实地裨益了那些需要帮助的顾客,也让他们的内心多了光亮和温暖。

为坐地工作女子搬凳子,善待付不起房租的租客,卖烫菜的商家给年轻打工者“多加一勺”,那些懂得与人为善的人们,用自己的善意和温暖呵护需要帮助的人们。为了照顾受帮助

者的自尊和心理感受,商家与顾客通过“A套餐”进行无声的符号互动;受助者用和普通顾客一样的方式点餐,这样的“隐形慈善”,更加细致、柔软,也更具有抚慰人心的力量。

在人的不确定因素不断增加的风险社会,难免会让人担心“吃完走人就行”遭遇“钻空子”;有的人明明不差钱,却想方设法占便宜。也有网友建议商家弄个B套餐,让有爱心的顾客捐助一份A套餐的费用,以形成良性循环,真正实现“有需要的人去领取,有能力的人去捐助”“互帮互助,做一个温暖的人”……在具体的实施操作环节,“吃完走人就行”可以不断细化和完善;“吃完走人就行”的善意和温暖,需要更多的传递。

这个世界的分量和质量,和我们每个人的角色扮演息息相关。参与类似“吃完走人就行”的“隐形慈善”,我们缺的不是渠道,而是知而行之的纯粹与勇敢。

“因见义勇为落户杭州”彰显城市的善意与温暖

□黄 慧

微观点:“因见义勇为落户杭州”不仅让外来务工人员感受到一个城市的善意和温暖,也让见义勇为得到了应有的赞赏与褒奖。

近日,湖南籍来杭务工人员、邮政投递员向达勇拿到了杭州户口,成为浙江省首个因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而落户的人。向达勇去年经过河岸时听到一女子呼救,遂跳河救人。今年11月,向达勇被杭州市政府记二等功。

面对陌生人的呼救,向达勇并没有冷漠地旁观和麻木地围观,而是勇敢地伸出了援手。见义勇为既有成本,也有风险;见义勇为者不仅要具备“该出手时就出手”的勇气,还要具备救助他人的专业技能与经验。从小生长在江边的向达勇,水性极好,三年前18岁的儿子不幸溺亡后,他自学各种急救知识,“自己小孩救不到,我没办法,如果碰到别人有意外,我一定要救的。”

成功施救之后,向师傅默默离开。面对上门酬谢的被救女子及其丈夫,向师傅婉言谢绝了红包,说道:

“我就是把她拉上来而已,不去做,我心里也过意不去。”见义勇为的成本由好心人承担,收益却是他人乃至全社会共享,很容易陷入一个和尚挑水吃、两个和尚抬水吃、三个和尚没水吃的“搭便车困境”。只有让见义勇为得到应有的激励与回报,让那些挺身而出者得到足够的尊重与认同,才会提升人们见义勇为的意愿。“因见义勇为落户杭州”不仅让外来务工人员感受到一个城市的善意和温暖,也让见义勇为得到了应有的赞赏与褒奖。

古人云:“城,所以盛民也。”人是城市的灵魂,人们聚集到城市,是因为城市有更多机会和资源,是为了过美好的生活。在杭州的十多年,向达勇做过洗衣工、送报员、邮政投递员。虽然经济收入有限,缺乏财富积累和社会资本,但他渴望融入城市、在城市扎根。不论是“因见义勇为落

户杭州”,还是通过高技能人才渠道落户,一个开放、包容的城市,需要有条件地对那些努力工作、认真生活的人们敞开怀抱。

有了杭州户口,向师傅就可以申请每月只花四五百元就能够入住的廉租房,一家人的生存生态将有显著改善。作为外来务工人员的一个缩影,向师傅背后有许许多多像他一样的普通劳动者,渴望被城市“温柔相待”。在社会流动不断加速的今天,一个懂得尊重和善待外来务工人员的城市,自然会有更活力、更有希望。

劳动模范、道德模范、优秀农民工、见义勇为先进个人等落户“不受其他条件限制”,见证了——一个城市的“制度补血”。“因见义勇为落户杭州”具有很强的符号性,它告诉我们:“人生出彩”的渠道有很多,只要在某一个领域做得出色,同样值得“温柔相待”。

为学生个性化发展厚植土壤

□赵 畅

微观点:我们必须营造适合创新型人才成长的教育环境,在学生全面发展的基础上,给学生以自由成长的空间,个性发展的空间。

在上海包玉刚实验学校,“你与别人一样吗”“你有什么不一样”“你喜欢这个‘不一样’吗”,是对每个新入学孩子的“开学三问”。记者看到,这种旨在促进学生个性充分发展的教育理念,已融入课程、课堂、活动、实践等各个环节,正在对学生成长成才产生积极而深远的影响。

如果学生千人一面、人云亦云,时时循规蹈矩、按部就班,肯定不会有个性。而一个学生没有了个性,便是失去了自己。正视个体差异、尊重个性,因人而异、因材施教,正是当代教育的基本理念。

联系当下的教育现状,在“统一大纲、统一教材、统一课程、统一要求、统一考试、统一录取……”这基本“一刀切”的教育体制下,学校也罢,教师也好,很难将发展学生的个性当作优先项,而在繁重的学业负担下,学生也缺少自我发展个性的空间。

创造性是顶尖人才最核心的品

质。创造心理学告诉我们,一个人要富于创造性,必须具备“勇敢”“甘愿冒险”“富有幽默感”“独立性强”“有恒心”“一丝不苟”等个性心理品质。

上海著名特级教师于漪说过,“每个孩子都是艺术品,都是不一样的。”“做教师的千万不能用一成不变的目标来看待学生,每个学生都是‘变数’,在发展,在变化,教师如加温到一定程度,他们会开窍,会飞快进步,茁壮成长。”于漪的这番耐人寻味的活,既承认了每个学生天赋潜质的不同、个性的差异,也强调了其可塑性。在推进素质教育的今天,我们理应“创造适合学生的教育”,而不是去“选择适合教育的学生”,因为只有重视发展学生的个性并彰显其本色,我们的教育才会富有活力,我们的学生也才会富有创造激情。

这是一个社会分工越来越复杂的年代,这是一个价值更加多元丰富的年代,这也意味着,富有个性的很

多“偏才怪才”,恰恰很可能成为这个社会最需要的人才。而在叫响“中国创造”“中国智造”的今天,尤其是在新时代、新阶段的高质量发展中,我们更急切需要大批创新型人才。这对我们的普通教育、职业教育、高等教育都提出了同样的命题:我们必须营造适合创新型人才成长的教育环境,在全面发展的基础上,给学生以自由成长的空间、个性发展的空间。

有位画家说得好:“四大名山所以让人叫绝,是因为其展示了不同的个性美——华山之险、泰山之雄、黄山之奇、峨眉山之秀。”山如此,人亦然。让每个人都充分展示其个性,则必能彰显其道德的美、思维的美、创造的美,从而真正成为“全面发展与个性发展相辅相成”的人,未来在走上社会以后有可能成为三百六十行的“状元”。

劳动关系电子化 亟待积极应对

□杨玉龙

微观点:企业传统的纸质化管理被数据化管理所取代,虽是大势所趋,但也应看到,其给劳动关系带来的冲击不容小觑。

伴随劳动关系领域电子化步伐的不断加快,一些企业或通过邮件来告知录用或解除关系,或通过微信转账发工资,或通过聊天软件发电子工资条。如果没有签订劳动合同,企业数据化管理又不够规范,认定劳动关系存续的数据及痕迹可能难以保存,导致侵害劳动者权益的现象发生。

没有劳动合同,没有社保缴存记录,没有考勤记录,没有工资的银行流水单,只有每月的微信转账记录,能证明劳动关系的存续吗?在劳动实践中,一些劳动者确实有着这样的担忧及疑问。尤其是,这些涉及劳动关系认定的数据及痕迹难保存、易篡改,导致劳动双方合法权益受损的情况屡屡发生。

企业传统的纸质化管理被数据化管理所取代,虽是大势所趋,但也应看到,其给劳动关系带来的冲击不容小觑。还是以媒体报道的相关案例来看,仅有真实性难定的电子证据,打官司“很吃亏”,如有的仅有微信转账记录,但这一记录没有任何涉及“工资”的字样,在劳动争议仲裁时就很难被认定,这无形中会给劳动者维权设置障碍。

劳动关系电子化亟待积极应对。一则,相关法律法规常识普及当重视起来。早在2012年修订的《民事诉讼法》就已经确认了“电子数据”这一证据形式。从实践来看,许多电子数据作为民事诉讼证据得到了法律的认可。可事实上,因为劳动者不重视储存,电子证据并没有被利用好。故此,加大普法力度,提升劳动关系双方的法律及证据意识确有必要。

二则,用工单位应加强电子证据的管理。企业应加强数据化管理,比如,通过现有技术手段提高电子证据的真实性;通过第三方认证电子数据的真实性,运用公证保全锁定电子证据,使用企业邮箱来保障电子证据的不可篡改性,等等。此外,企业也应完善制度,尤其不容忽视的是加强对系统的维护,谨防病毒或黑客的侵犯,以确保数据的真实与安全。

三则,劳动用工监管不能缺位。比如,部分企业刻意留着篡改机会,给劳动者设下圈套;有企业刻意不给劳动者留下工牌、工资条、入职通知书、劳动合同等实物证据,当劳动者到用人单位取证时,篡改电子证据或制造电子数据丢失的假象。对于这样的行为,相关职能部门应积极行动起来,强化监管执法,规范企业的用工行为。

总而言之,劳动关系电子化是未来发展的趋势,企业应该明白,做好数据化管理不只维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,更能有效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。同时,劳动者也应该增强法律意识,主动适应电子化时代,重视电子数据的保存以备维权之需。当然,劳动者当提升维权本领,这也有助于保障自身权益。

对古建筑倒卖要全链条打击

□戴先任

微观点:要斩断古建筑倒卖灰色产业链,就要能实现“全链条打击”,铲除滋生古建筑倒卖的土壤,更好筑牢保护文物的“法治长城”。

浙江商人吴某手里有一座神秘的木楼。他告诉记者,这是十余年前从古建筑大省山西拆回来的“省保”。在调研中,记者发现这个不知真假的“故事”背后牵扯出了一条倒卖古建筑的灰色产业链。有人贩卖古建筑构件或整座古建筑,其中不乏受保护的文物古建、历史建筑、传统建筑等,通过“整容”改头换面,实现异地迁建、跨省流通,并从中年取暴利。

我国是文物大国,且地大物博,有大量散落民间的古建筑,这些民间古建缺乏专人看护,国家财力、人力也难以完全顾及,而一些地方对这些古建疏于保护,导致大量的文物古建、历史建筑、传统建筑,被古建贩子非法倒卖,变得面目全非。

有需求就有市场,倒卖民间古建形成灰色产业,正是因为利润颇丰。一些私人老板附庸风雅,用买来的古建筑装点门面;一些地方政府热衷于打造古城、古街,也成了古建贩子的“大买家”,成了倒卖古建筑的“幕后推手”。

对于文物建筑,文物保护法第二十六条规定:“使用不可移动文物,必须遵守不改变文物原状的原则,负责保护建筑物及其附属文物的安全,不得损毁、改建、添建或者拆除不可移动文物。”对于历史建筑,《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》第三十三条规定:“任何单位或者个人不得损坏或者擅自迁移、拆除历史建筑。”对于传统建筑,目前我国部分省已经出台相关的保护条例。

虽然相关法律法规俱在,但民间古建分布面大点多,很多还处在偏远村落,一些地方相关部门对古建保护乏力,对古建买卖打击力度不够,导致一些本应列入保护范围的民间古建没有纳入其中,这更给古建贩子钻了空子。这些原因的存在,导致古建买卖难以得到有效遏制,甚至愈演愈烈。

大量古建筑被倒卖,被异质化的文化被连根拔起,斩断了历史文化传承,令人痛惜。

要斩断古建筑倒卖灰色产业链,就要能实现“全链条打击”,铲除滋生古建筑倒卖的土壤。“以守为攻”,对倒卖古建筑行为的打击有多给力,对古建筑的保护才能有多有力,才能对古建筑实行“全方位保护”,更好筑牢保护文物的“法治长城”。